

中國醫藥大學 健康照護學院運動醫學系 必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第 1 頁 / 共 2 頁

列印日期：106年11月15日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備註
微積分(一)(Calculus (I))	必	2.0	2.0								
普通生物學(C)(General biology (C))	必	2.0	2.0								
普通生物學實驗(B)(General biology laboratory (B))	必	1.0	1.0								
普通化學(C)(General chemistry (C))	必	2.0	2.0								
微積分(二)(Calculus (II))	必	2.0		2.0							
服務學習(Service learning)	必	0.0		0.0							
生物化學(C)(Biochemistry (C))	必	2.0		2.0							
普通物理學(B)(General physics (B))	必	2.0		2.0							
普通物理學實驗(General physics laboratory)	必	1.0		1.0							
表面解剖學(Surface anatomy)	必	2.0		2.0							
肌動學(Kinesiology)	必	2.0			2.0						
健康促進與疾病防治(Health promotion & disease prevention)	必	2.0			2.0						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運動營養學(Sports nutrition)	必	2.0			2.0						
健康促進與疾病防治實驗(Health promotion and disease prevention laboratory)	必	1.0			1.0						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解剖學(A)(Anatomy (A))	必	4.0			4.0						
解剖學實習(A)(Laboratory of anatomy (A))	必	2.0			2.0						
急救學(First aid)	必	2.0				2.0					
運動傷害防護導論(Introduction to sports injury prevention)	必	2.0				2.0					
生物統計學(Biostatistics)	必	2.0				2.0					
生理學(Human physiology)	必	3.0				3.0					
生理學實驗(Physiology laboratory)	必	1.0				1.0					
基礎生物力學(Basic biomechanics)	必	2.0				2.0					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急救學實驗(First aid laboratory)	必	1.0				1.0					
運動傷害基礎評估學(Basic evaluation of sports injury)	必	2.0				2.0					
運動藥理學(Sports pharmacology)	必	2.0					2.0				
運動生理學實驗(Exercise physiology laboratory)	必	1.0					1.0				
運動傷害防護學(Sports injury prevention)	必	2.0					2.0				
運動傷害防護學實驗(Sports injury prevention laboratory)	必	2.0					2.0				
運動心理學(Sports psychology)	必	2.0					2.0				
運動生理學(Exercise physiology)	必	3.0					3.0				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健康體適能學(Health physical fitness)	必	2.0						2.0			
運動處方(Exercise prescription)	必	2.0						2.0			
健康體適能學實驗(Health physical fitness laboratory)	必	1.0						1.0			
運動醫學研究方法一(Research methods in sports medicine(I))	必	1.0							1.0		
運動醫學專題討論一(Special topics in sports medicine(I))	必	2.0							2.0		
運動醫學研究方法二(Research methods in sports medicine(II))	必	1.0								1.0	
運動醫學專題討論二(Special topics in sports medicine(II))	必	2.0								2.0	
合計 必修 總學分		67.0	7.0	9.0	13.0	15.0	12.0	5.0	3.0	3.0	

校內注意事項

運動醫學系注意事項

- 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- 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0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，畢業前修滿四學期國防軍事訓練(軍訓)課程，始得准予報考預備軍士官考試。
- 四、通識教育：
 - 通識教育課程分為「九大領域課程」及「通識教育活動」。
 - (一) 九大領域課程：必修共28學分，各領域修課學分數規定：
 1. 國文說寫領域(至少2學分) 國文：必選2學分
 2. 外國語文領域(至少6學分)
 - (1) 英文：必選4學分
 - (2) 英語聽講：必選2學分
 英文及英語聽講課程皆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

- 一、教育目標：(1) 強化學生多元專業與技能。(2) 培養主動學習的能力。(3) 訓練運動與健康相關領域的人才，使其具有正確運動傷害防護及治療知識。
- 二、104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4年制，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含必修95學分，選修33學分(每位學生除必修課程外，必須就本系三大發展方向運動傷害防護領域、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、運動科學領域，至少修習一個領域的選修課程：1. 選擇運動傷害防護領域者：必需修習運動傷害防護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 2. 選擇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者：必需修習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 3. 選擇運動科學領域者：必需修習運動科學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)
- 三、須具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(Emergency Medical Technician 1)或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急救員或台灣運動傷害防護學會運動急救證。
- 四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中國醫藥大學 健康照護學院運動醫學系 選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第 1 頁 / 共 2 頁

列印日期：106年11月15日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 學分	一 上	一 下	二 上	二 下	三 上	三 下	四 上	四 下	備註
運動與健康(Exercise & health)	選	2.0	2.0								
運動醫學導論(Introduction to sports medicine)	選	2.0		2.0							
中藥概論(Introduction to Chinese pharmacy)	選	2.0		2.0							
運動醫學專有名詞(Sports Medicine Terminology)	選	1.0		1.0							
專題研究(一)(Independent research (I))	選	1.0			1.0						
醫事法規概論(Introduction of medical law & regulation)	選	2.0			2.0						
運動科學倫理(Ethics in sports science)	選	2.0			2.0						
肌力訓練(Strength training)	選	2.0			2.0						
平衡球運動訓練(Stability ball training)	選	2.0			2.0						
運動休閒概論(Introduction to sports and leisure)	選	2.0			2.0						
中醫與保健(Chinese medicine & health)	選	2.0			2.0						
運動休閒管理學(Management of sports and leisure)	選	2.0				2.0					
運動貼紮(Athletic taping)	選	1.0				1.0					
運動貼紮實驗(Athletic taping laboratory)	選	1.0				1.0					
放射線學(Introduction to radiology)	選	1.0				1.0					
針灸科學概論(Introduction to acupuncture science)	選	2.0				2.0					
專題研究(二)(Independent research (II))	選	1.0				1.0					
運動器材設計與評估(Design and evaluation on sports equipment)	選	2.0				2.0					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體能訓練實務(Practical training of physical conditioning)	選	2.0				2.0					
老人保健學(Health for the elders)	選	2.0				2.0					長期照護學程課程
有氧舞蹈運動訓練(Aerobic dance training)	選	2.0				2.0					
阻力訓練(Resistance training)	選	2.0				2.0					
專題研究(三)(Independent research (III))	選	1.0					1.0				
瑜珈運動訓練(Yoga training)	選	2.0					2.0				
病理學概論(Introduction to pathology)	選	2.0					2.0				
運動生物力學(Sports biomechanics)	選	2.0					2.0				
運動傷害機轉與評估(Sports injury mechanism & assessment)	選	2.0					2.0				
運動按摩學(Sports massage)	選	2.0					2.0				
動作發展與評量(Motor development & evaluation)	選	2.0					2.0				長期照護學程課程
中醫傷科概論(Introduction to Chinese traumatology)	選	2.0					2.0				
運動保健之經營與管理(Management of athletic training)	選	2.0					2.0				健康產業管理學分學程及健康產業與休閒管理學分學程課程
運動訓練法(Methodology of sports training)	選	2.0					2.0				
皮拉提斯運動訓練(Pilates training)	選	2.0					2.0				
老人體適能學(Older adult fitness)	選	2.0					2.0				
運動醫學見習一(Sports medicine practice (I))	選	1.0					1.0				見習時數66小時(含)以上
健康管理(Health management)	選	2.0						2.0			長期照護學程及醫療與健康生活商品設計學分學程課程
應用運動生理學(Applied exercise physiology)	選	2.0						2.0			
運動傷害防護儀器學(Therapeutic modalities for sports injury)	選	2.0						2.0			
運動醫學與疾病(Sports medicine and disease)	選	2.0						2.0			
復健醫學(Physical medicine & rehabilitation)	選	2.0						2.0			
運動醫學見習二(Sports medicine practice (II))	選	1.0						1.0			見習時數66小時(含)以上
運動傷害防護儀器學實驗(Therapeutic modalities for sports injury laboratory)	選	1.0						1.0			
運動推拿學(Sports tui-na science)	選	2.0						2.0			
專題研究(四)(Independent research (IV))	選	1.0						1.0			
功能性運動檢測(Functional movement screen)	選	2.0						2.0			
幼兒體適能(Kids fitness)	選	2.0						2.0			
分子細胞生物學(Molecular cell biology)	選	2.0						2.0			

中國醫藥大學 健康照護學院運動醫學系 選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4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第 2 頁 / 共 2 頁

列印日期：106年11月15日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備註
休閒心理與行為(Leisure psychology and behavioral)	選	2.0							2.0		
醫院實習(Clinical internship)	選	2.0							2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運動科學實習(一)(Practice in exercise science (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運動產業實習一(Practice in sports industry(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健康體適能學實習(一)(Practice in health physical fitness(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運動防護學實習(一)(Practice in sports injury prevention (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運動防護學實習(二)(Practice in sports injury prevention (I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應用競技運動心理學(Applied sport psychology)	選	2.0							2.0		
醫院實習(Clinical internship)	選	2.0							2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健康體適能學實習(二)(Practice in health physical fitness(I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國際運動醫學實習(International practice in sports medicine)	選	2.0							2.0		實習時數156小時(含)以上
運動科學實習(二)(Practice in exercise science (I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運動產業實習二(Practice in sports industry(II))	選	3.0							3.0		實習時數200小時(含)以上
合計 選修 總學分		117.0	2.0	5.0	13.0	18.0	24.0	21.0	16.0	18.0	

校內注意事項

運動醫學系注意事項

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
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0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，畢業前修滿四學期國防軍事訓練(軍訓)課程，始得准予報考預備軍士官考試。

四、通識教育：

通識教育課程分為「九大領域課程」及「通識教育活動」。

(一) 九大領域課程：必修共28學分，各領域修課學分數規定：

1. 國文說寫領域(至少2學分) 國文：必選2學分

2. 外國語文領域(至少6學分)

(1) 英文：必選4學分

(2) 英語聽講：必選2學分

英文及英語聽講課程皆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果於選課前

公告。另訂定「英文暨英語聽講課程申請改修實施要點」，可依相關規定提出改修申請。

3. 歷史文明領域(至少2學分)

4. 文學藝術領域(至少2學分)

5. 認知推論領域(至少2學分)

6. 社會科學領域(至少2學分)

7. 價值倫理領域(至少2學分)

8. 科學技術領域(至少2學分)

9. 全球視野領域(至少2學分)

如所修課程兼跨二或三個領域，得選擇計入其中任一領域。

(二) 通識教育活動：0學分，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參與至少16小時通識教育中心所認定之演講

與校外內外所舉辦之展演活動；成績以通過/不通過計分。相關細則依「通識教育活動實施

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服務學習時數：需修習必修0學分之服務學習課程，以及志工基礎教育訓練12小時、志願

服務18小時，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※志工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，每學年於新生始業式辦理，每學年視情況加

開補課場次(另行公告)，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

(學務處服

務學習中心網頁)。

六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，方具畢業資格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

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七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游泳技能檢定通過者，方具畢業資格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

游泳技能檢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(自105學年度起刪除此規定，溯及既往)

八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一、教育目標：(1) 強化學生多元專業與技能。(2) 培養主動學習的能力。(3) 訓練運動與健康相關領域的人才，使其具有正確運動傷害防護及治療知識。

二、104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4年制，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含必修95學分，選修33學分(每位學生除必修課程外，必須就本系三大發展方向運動傷害防護領域、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、運動科學領域，至少修習一個領域的選修課程：1. 選擇運動傷害防護領域者：必需修習運動傷害防護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 2. 選擇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者：必需修習健康體適能與運動休閒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 3. 選擇運動科學領域者：必需修習運動科學領域選修課程達18學分以上。)

三、須具初級救護技術員EMT1(Emergency Medical Technician 1)或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急救員或台灣運動傷害防護學會運動急救證。

四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